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市民政局印发了《2023年村民自治领域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工作要点》，根据沙坪坝工作实际，制定了《沙坪坝区2023年村民自治领域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工作要点》，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重庆市沙坪坝区民政局

                      2023年5月5日

**沙坪坝区2023年村民自治领域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决策部署，根据民政部年度工作要点，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的工作要求，进一步巩固村民自治领域专项斗争成果，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走深走实，制定《沙坪坝区2023年村民自治领域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工作要点》。

一、树立正确选人导向，严格落实联审机制。持续对村（居）民委员会成员、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村（居）民小组长等是否存前科劣迹进行排查，坚决防止不符合条件人员进入村干部队伍，防范和整治“村霸”等黑恶势力干扰侵蚀、家族宗族势力影响严重、宗教势力渗透蔓延等问题。持续抓好村干部补选工作，对违规违纪清理或其他原因导致村委会成员空缺的，村委会要严格依照补选程序组织开展补选，选齐配强村委会班子。

二、加强民主管理监督和协商机制建设。积极健全完善基层党组织领导下的民主管理、民主决策制度。结合农村基层治理实际，全面落实民主评议制度，对村委会成员在政治素质、廉洁自律以及是否涉黑涉恶等方面情况进行评议。全面推行村（社区）重大事项决策“四议两公开”工作机制，保障人民群众参与基层决策制定和实施。探索创新村级议事协商制度，聚焦乡村振兴重点任务和村民群众切身利益，拓展参与实践、提升协商质效，实施村级议事协商创新实验“千百工程”，形成一批新时代推进村级议事协商有效经验。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作用，加强对村级事务的民主监督，防止涉黑涉恶和宗族势力干预、操纵村级事务，侵占群众利益。

三、继续抓好村规民约、村务公开的组织实施。坚持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中央有关决策部署，健全完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社区治理体系，把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内容融入村规民约，落实村规民约审查备案，把规范村规民约作为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社会治理的重要内容，一以贯之抓好落实。进一步加强村务公开，确保村务在阳光下进行，促进农村治理和谐稳定发展。

四、认真抓好村干部队伍建设。落实村干部待遇报酬年度自然增长机制，确保村干部待遇随经济社会发展而逐年提高。进一步加强村干部教育管理监督，积极开展村干部专题培训，将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内容纳入对村干部培训计划，加强村干部对扫黑除恶转入常态化的进一步认识，提升村干部综合能力素质，增强村干部服务群众的本领。

五、继续深化学习宣传。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市委六届二次全会、全市加强基层治理推动平安重庆建设大会暨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等精神，深入学习《反有组织犯罪法》，准确领会把握、全面贯彻落实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各项部署要求。要加强正面宣传、加强发动群众、加强舆情管控，充分利用网络、新媒体等，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把学习宣传《反有组织犯罪法》纳入村干部及村民学法教育内容，推动学习宣传进乡村、进社区，增强群众运用法律武器与黑恶势力做斗争的勇气，持续营造扫黑除恶斗争良好氛围。

六、切实加强和规范线索摸排核查工作。坚持深挖根治、长效常治，始终保持力度不减、尺度不松、标准不降，持续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的线索排查工作，畅通线索举报渠道，继续设立扫黑除恶斗争工作举报信箱、举报电话、电子邮箱等举报平台，接收村民自治领域涉黑涉恶举报，定期摸排收集线索。

七、确保问题整改。进一步压实整改责任，及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对全国扫黑办、市扫黑办、区扫黑办下发的重点线索都深挖彻查，充分发挥督导“指挥棒”作用，推动反馈问题全面整改、工作短板全面补齐，坚决防止村民自治领域涉黑涉恶问题生根发芽。

八、持续做好工作联动。加强与组织、公安、纪检监察、司法行政等部门的日常联系和信息沟通，工作中发现的涉黑涉恶、有组织犯罪等线索，要及时移送同级公安机关、纪检监察机关、检察机关等主管部门依法处理。